

国家环境保护总局公告2006年第67号 - - 关于发布《环境标志产品技术要求 房间空气调节器》等10项国家环境保护行业标准的公告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，建议阅读原文
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315/2021_2022__E5_9B_BD_E5_AE_B6_E7_8E_AF_E5_c80_315507.htm 国家环境保护总局公告（2006年第67号）关于发布《环境标志产品技术要求 房间空气调节器》等10项国家环境保护行业标准的公告 为贯彻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》，保护环境，保障人体健康，促进科技进步，现批准《环境标志产品技术要求 房间空气调节器》等10项标准为国家环境保护行业标准，并予发布。标准名称、编号如下：一、环境标志产品技术要求 房间空气调节器（HJ/T 304-2006）二、环境标志产品技术要求 鞋类（HJ/T 305-2006）三、环境标志产品技术要求 彩色电视广播接收机（HJ/T 306-2006）四、环境标志产品技术要求 生态纺织品（HJ/T 307-2006）五、环境标志产品技术要求 家用电动洗衣机（HJ/T 308-2006）六、环境标志产品技术要求 毛纺织品（HJ/T 309-2006）七、环境标志产品技术要求 盘式蚊香（HJ/T 310-2006）八、环境标志产品技术要求 燃气灶具（HJ/T 311-2006）九、环境标志产品技术要求 陶瓷、微晶玻璃和玻璃餐具（HJ/T 312-2006）十、环境标志产品技术要求 微型计算机、显示器（HJ/T 313-2006）以上标准为指导性标准，自2007年1月1日起实施，由中国环境科学出版社出版，标准内容可在国家环保总局网站（www.sepa.gov.cn）查询。自以上标准实施之日起，下列标准废止：一、环境标志产品技术要求 节能、低噪声房间空气调节器（HJBZ 18-2000）

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，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

